

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委托理财受托方：工商银行、浦发银行
- 委托理财金额：14.524 亿元人民币
-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：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
- 委托理财期限：不超过一年

鉴于，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2015 年度股东大会已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委托理财的议案》，请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的 2016 年 4 月 27 日《董事会决议公告》（临 2016-002）、2016 年 6 月 20 日《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临 2016-007），现将委托理财议案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委托理财概述

（一）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

为合理利用闲置资金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在充分保证资金安全及正常经营流动资金需求的基础上，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山东路支行（简称“工商银行”）、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（简称“浦发银行”）签署协议，购买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合计 14.524 亿元人民币。

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

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已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委托理财的议案》，请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的 2016 年 4 月 27 日《董事会决议公告》（临 2016-002）、2016

年6月20日《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临2016-007）。

二、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对方名称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山东路支行、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。

（二）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基本说明

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。

（二）具体说明

1. 公司于2015年11月18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山东路支行签署《工银理财共赢3号（青岛）2015年第17期》，购买封闭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2.5亿元人民币，产品期限为79天，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.45%。

2. 公司于2016年2月4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山东路支行签署《工银理财共赢3号（青岛）2016年第3期》，购买封闭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1.5亿元人民币，产品期限为104天，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.23%。

2. 公司于2016年1月12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山东路支行签署《工银理财共赢3号（青岛）2016年第1期》，购买封闭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2.01亿元人民币，产品期限为176天，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.34%。

4. 公司于2016年5月18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山东路支行签署《工银理财共赢3号（青岛）2016年第8期》，购买封闭式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1.514亿元人民币，产品期限为259天，预期年化收益率为4.62%。

5. 公司于2016年8月2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签署《公司理财产品合同》，购买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财富班车进取3号2亿元人民币，产品期限为90天，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.80%。

6. 公司于2016年8月11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麦岛支行签署《公司理财产品合同》，购买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财富班车进取4号5亿元人民币，产品期限为180天，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.90%。

（三）到期已赎回理财产品情况

银行名称	委托理财产品名称	委托理财起始日期	委托理财终止日期	委托理财金额（亿元）	实际收回本金金额（亿元）	实际获得收益（万元）
工商银行 青岛山东 路支行	工银理财共赢 3号2015年第 17期	2015-11- 19	2016-2- 5	2.5	2.5	258.25
工商银行 青岛山东 路支行	工银理财共赢 3号2016年第 3期	2016-2-5	2016-5- 19	1.5	1.5	208.50
工商银行 青岛山东 路支行	工银理财共赢 3号2016年第 1期	2016-1-1 3	2016-7- 6	2.01	2.01	441.19 5

（四）产品说明

1. 工银理财共赢3号理财产品

该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以下符合监管要求的各类资产：一是债券、存款等高流动性资产，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债券、存款、货币市场基金、债券基金等货币市场交易工具；二是债权类资产，包括但不限于债权类信托计划、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委托债权等；三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，包括但不限于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或定向资产管理计划、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、保险资产管理公司投资计划等。产品风险等级：PR2；产品类型：封闭式、非保本浮动收益型。

2. 浦发银行财富班车进取3号、4号理财产品

浦发银行财富班车进取3号、4号理财产品投资于现金、国债、地方政府债、央行票据、政策性金融债，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（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主承销的信用债，评级在A-（含）以上评级）的短期融资券、中期票据、次级债、

企业债、公司债、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、ABS、ABN 等以及 ABS 次级档等信用类债券，回购、同业拆借、券商收益凭证、优先股、存放同业、货币基金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、券商/基金/保险定向计划及信托计划等。产品风险等级：较低风险；产品类型：非保本浮动收益型。

（五）敏感性分析

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情况下，充分考虑了投资产品的风险与收益，运用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委托理财产品，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。

（六）风险控制分析

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但银行理财产品可能存在市场风险、流动性风险、信用风险及其他风险，受各种风险影响，理财产品的收益率将产生波动，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。

公司建立健全资金使用的审批和执行程序，确保资金使用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。在委托理财期间，公司将与委托理财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，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；如发现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，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控制投资风险。

四、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 12 个月内累计进行委托理财的金额为 14.524 亿元人民币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岛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12 日